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文件

沪知局促〔2022〕15号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第四批上海市 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承担单位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第四批上海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申报的通知》《关于第四批上海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申报的补充通知》以及《上海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首批专项资金实施细则》的要求，经公开申报、初审推荐、专家评审、公示等程序，并经市知识产权局党组研究审议，确定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飞机设计研究院等10家单位为上海市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项目承担单位、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等15家单位为上海市高价值专利升级培育项目承担单位。

望各项目承担单位认真落实项目工作方案，合理高效做好

资金使用，按时保质完成绩效目标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

附件：第四批上海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承担
单位名单



联系人：李长君 孔元中 电话：23110884

传真：50723882 邮箱：tj2007119@126.com

附件

第四批上海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承担单位名单

上海市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项目

序号	承担单位
1	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飞机设计研究院
2	上海西门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3	上海哔哩哔哩科技有限公司
4	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
5	卡斯柯信号有限公司
6	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7	上海微电子装备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8	上海微创医疗器械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9	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
10	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上海市高价值专利升级培育项目

序号	承担单位
1	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
2	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3	中船重工（上海）节能技术发展有限公司
4	上海箱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5	上海宝藤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6	上海携福电器有限公司
7	中国科学院上海微系统与信息技术研究所
8	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
9	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
10	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11	博泰车联网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12	上海禾赛科技有限公司
13	上海博动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14	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15	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上海市知识产权局办公室

2022年6月27日印发
